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羅淑婷
電話：(06)2991111#1204
電子信箱：tingl218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703967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0396733A00_ATTCH1.pdf、0396733A00_ATTCH2.pdf、0396733A00_ATTCH3.pdf、0396733A00_ATTCH4.pdf、0396733A00_ATTCH5.pdf、0396733A00_ATTCH6.pdf、0396733A00_ATTCH7.pdf)

主旨：檢送107年度國小暨幼兒園教師市內介聘期程及相關表件，請轉知所屬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介聘期程如附件一，相關注意事項如下：

(一)實驗教育學校介聘期程須知請參閱附件二。

(二)107年度國小暨幼兒園教師原校轉任截止日為107年4月13日止（逾期不受理）。

(三)107年度國小暨幼兒園之超額學校應於107年4月25日中午12時前提報超額教師名單(如附件三)，並傳真至新化國小(傳真：5900700，電話：5902035#710)，另紙本請於核章後寄送至本市新化國小教務處彙整。

二、檢附「本市107年度國小暨幼兒園市內介聘分發期程表」(附件一)、「實驗教育學校介聘期程須知」(附件二)、「超額教師提報表」(附件三)、「市內多角調聘任同意書」(附件四)、「積分審查委託書」(附件五)、「現場介聘作業委託書」(附件六)、「轉任相關注意事項」(附件七)供



參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局課程發展科



裝



訂

線

